

臺南市大內區公所【役男申請改判體位(公費)】作業流程表

民-005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民政及人文課	<pre> graph TD A[應備證件] --> B{受理申請} B --> C{資格審核} C -- 不符 --> D[駁回] C -- 符合 --> E[執行戶役政資訊系統代碼 2741 作業畫面] E --> F[列印申請書, 由申請人簽章] F --> G[轉陳臺南市政府 民政局核處] G --> H{民政局審核} H -- 不符 --> D H -- 符合 --> I[公費複檢役男依民政局排定日期前往複檢; 自費複檢役男自行前往醫院掛號複檢] I --> J[民政局依複檢結果核判體位] J --> K([結案]) D --> K </pre>	隨到隨辦
民政及人文課	轉陳臺南市政府 民政局核處	3 日
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	駁回 民政局審核 符合 公費複檢役男依民政局排定日期前往複檢; 自費複檢役男自行前往醫院掛號複檢 民政局依複檢結果核判體位 結案	3 個月
※法令依據 體位區分標準。		
※應備證件 身分證、印章、醫院診斷證明書。		
※使用表格 役男變更體位複檢申請書(戶役政資訊系統 2741 列印)。		
※作業注意事項 醫院診斷證明書須達改判體位標準。		
※承辦課室 民政及人文課 電話(06)5761001#255		